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：10489 臺北市朱崙街20號
承辦人：林采蓉
電話：02-87711942
傳真：02-87737936
電子信箱：f003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舉重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競(二)字第1110027018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所報修正後之「參加國際錦標賽遴選、培(集)訓及參賽辦法」，存署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11年7月22日舉協行字第1110722003號函。
- 二、旨揭修正後辦法請利用相關管道公告周知，以維教練選手權益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舉重協會

副本：本署競技運動組

